

关于开展江苏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单位 通识核心课程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联盟成员高校：

为了进一步深化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推动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强化本科高校通识教育内涵建设，提升通识课程教学质量，打造一批具有中国底色、江苏品牌、学校特色的精品通识核心课程，江苏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联合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面向联盟内各成员高校开展通识核心课程立项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建设目标

（一）立项建设一批通识核心课程。联盟内各成员高校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以服务教育教学为目标，以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通识课程为重点，立项建设一批内容质量优、使用效益好、师生评价高的通识核心课程。形成类型多样、结构合理、知名度高、特色鲜明的通识课程体系。

（二）推动创新探索教学方式方法。鼓励联盟内各成员高校充分发挥学科交叉优势，发挥虚拟教研室作用，跨专业、跨学校协同创新，建设满足不同教学需要、不同学习需求、多维服务的通识核心课程。鼓励在课堂教学中有效利用在线教学资源积极开展混合式教学，创新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提高学生学习实效。

（三）推进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坚持建以致用，鼓励联盟内高校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和技术资源，共建精品通识核心课程，实现课程多种形式应用与共享，深入推进教学改革，推动联盟内高校通识课教学资源库建设，促进优质课程

资源建设应用与共享。

二、具体立项要求

（一）立项原则。立项课程应面向“四新”建设，支撑“通专融合”人才培养体系，充分发挥联盟内高校学科专业优势，贯彻价值引领、强调学科交叉、强化思维融合，重视素质与能力并重的原则开展建设。

（二）立项数量。“十四五”期间，面向联盟内各成员高校分期立项建设通识核心课程 50 门左右，其中 2022 年首批立项建设 25 门左右。

（三）立项范围。立项建设课程原则上围绕国学经典与传统文化、文学修养与历史文明、哲学智慧与人文思想、科学素养与技术革新、当代中国与全球视野、艺术教育与审美鉴赏、创新创业与职业规划、语音能力与沟通技巧、心理健康与自我认知、医药卫生与健康管理等选题展开。

（四）学分要求。立项建设课程分为 16 学时（1 学分）、24 学时（1.5 学分）和 32 学时（2 学分）三类。

三、立项申报条件

（一）建设基础。申报课程应有良好的建设基础，有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的育人特色，具备良好的教学效果。

（二）课程定位。课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目标，引导大学生汲取人类思想文明精华，形成批判性思维和创新性思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提升思想品质与精神境界。课程名称以及授课内容尽量避开现有课程（详见附件 1）。

（三）课程内容。课程应根据通识核心课的教学目标、学科背景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突破原有专业体

系和知识框架，选取区别于专业教育的宽泛教学内容，让非专业的学生理解学科精髓。

（四）课程团队。鼓励联盟内各成员高校多校教师协同建设体现“四新”建设内涵的通识核心课程。课程原则上应由2所及以上高校联合建设，课程团队一般为2-5人，课程负责人应为联盟高校在职教师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鼓励专业领域内有造诣的专家牵头建设课程。课程团队须对教学内容、教材建设、考核办法、课程组织形式等重要方面有明确准备或具体计划，保证课程设计的系统性和课程建设的可持续性。

四、申报遴选程序

（一）校内遴选。联盟内高校作为本次立项建设的工作主体，应严格按照申报要求，依据程序合格、评价规范、确保质量的原则组织开展本校建设或牵头建设的通识核心课程的校内遴选推荐。

（二）邮件报送。各单位完成校内遴选后，应于2022年5月25日12:00前将以课程为单位填写的《江苏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通识核心课程申报书》（详见附件2）和课程教学大纲（详见附件3）及学校申报汇总表（详见附件4）的word文档和加盖学校公章的扫描件发电子邮件至jiangsumooc@163.com。邮件主题和汇总表应包含申报单位名称，课程材料应包含单位名称和课程名称。

（三）纸质材料。申报单位需提交申报书、教学大纲一式两份，申报书与教学大纲以课程为单位装订成一册，A4纸双面打印，材料需签字并加盖学校公章。纸质材料请于2022年5月28日前邮寄至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南京中央路19号金峰大厦2003，袁俊红收）。

（四）遴选程序。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会同

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组织专家对申报课程进行评议、网上公示，确定立项建设课程名单，并指导立项课程开展课程建设。

五、建设与实施

（一）后续建设。获得立项建设的课程，应对教学内容和方法进行整体设计与改进，按时完成建设任务。课程建设周期原则上不超过2年。鼓励课程建设完成后在“江苏高校课程网”上线运行。课程上线后应持续开课五年，每年应至少开课一次并于每次结课后形成课程报告。

（二）持续完善。立项建设课程教学团队应积极参加联盟组织的各类教研活动，协助做好联盟通识课程教学研究和宣传推广。鼓励课程教师持续深化教学改革，积极申报各类课程建设、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

六、其他事项

（一）强化审核。申报课程所在高校须对申报课程内容以及课程负责人的师德师风审核把关。对课程中语言、文字和影像等应逐字、逐句、逐帧审核。课程资源不得存在任何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学术性、规范性问题和侵犯知识产权、肖像权的问题，坚决杜绝不适宜网络传播的资源上传，对存在上述问题的课程实行“一票否决”。

（二）政策支持。联盟内高校应高度重视立项建设工作，加强统筹管理，提供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并在校内形成课程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鼓励联盟成员高校在本科人才培养绩效考核中，加大对通识教育课程建设的考核力度；在各级各类教学奖励评选或省级、国家级一流课程申报中，对实施效果好的通识教育课程予以优先支持和推荐。

（三）经费支持。课程建设费用由课程负责人所在高校

负责解决。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给予立项建设课程1万元/学分的建设经费资助，鼓励立项建设课程所在高校予以适当配套经费支持。

(四) 专人负责。联盟高校应安排专人负责本次立项建设的课程遴选申报、持续建设、上线运行、更新维护等工作。请各校于2022年5月12日12:00前将本次立项建设工作联系人员信息表(详见附件5)Excel文档及加盖分管处室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jiangsumooc@163.com。邮件主题及文件名应包含单位名称。

(五) 工作联系。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陈磊，电话号码13770763887；周林，15951900864。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袁俊红，电话号码13382076783。

附件：

1. 江苏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通识课程清单(2022.3)
2. 江苏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通识核心课程申报书
3. 课程教学大纲
4. 申报汇总表
5. 工作联系人员信息表。

江苏省高校混合式精品通识课程联盟

(河海大学教务处代章)

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

2022年4月28日

教务处